

中共张家港市政法委员会
张家港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张家港市教育局
张家港市司法局
共青团张家港市委员会
张家港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
张家港市法学学会

张法宣办〔2019〕10号

关于开展全国第四届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 ——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的实施意见

市各政法部门，各镇（区）司法所、关工委，各级共青团组织，各中小学校：

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，是中华民族的希望。加强青少年普法教育，提升青少年法治素养，不仅是加强对青少年的保护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的现实需要，更是实现全面依法治国方略，建设

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百年大计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习近平总书记对法治宣传教育做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，为加强青少年普法教育指明了方向，提供了根本遵循。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“七五”普法规划，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，中央政法委、司法部、共青团中央、中国关工委、中国法学会决定共同举办第四届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——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，省相关部门也转发了活动通知。张家港市作为全国文明城市、普法教育工作先进城市，更应认真落实，做出表率。为此，经有关部门研究，特制定开展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——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的实施意见。

一、活动宗旨

通过组织青少年参加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主题教育活动，加强青少年的法律启蒙和法律常识教育，培养他们分辨是非能力、自我保护意识和遵纪守法观念，逐步提高青少年整体法律素质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，为助推张家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9年6月至2021年12月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开展《宪法》学习。坚持在广大青少年中普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，大力宣传宪法确立的国家根本制度、根本任务，宣传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宪法基本内容，通过广泛组织宣讲、开展普法培训、宣教体验结合等方式，不断创新宣传形式，增强宪法宣教实效。切实提高广大青少年的宪法意识，牢固树立宪法

法律至上的基本理念，坚决维护宪法尊严，促进推动宪法的全面实施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政法委、市司法局、市教育局、团市委、市关工委）

（二）开展《民法》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》学习。围绕青少年成长中的热点问题，引导他们通过学习，提高依法保护自己的意识，广泛开展青少年自护教育。通过学习，使他们懂得作为一名公民的权利和义务，能够在日常生活中，采用合法方式按照法定程序行使权利，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；使他们知道在自身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，能采取正确方法，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正当权益；使他们明白公民不得滥用权利和自由，而应依照法律正确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各项自由。教育广大青少年做到依法行使权利，自觉履行义务，依法办事，依法律己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法院、市检察院、市教育局、市司法局、团市委、市关工委）

（三）开展《国旗法》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消防法》等学习。把《国旗法》的宣传教育与爱国主义教育结合起来，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念，激发他们热爱祖国的锦绣河山，热爱祖国的灿烂文化，热爱祖国各民族，树立维护祖国统一、民族团结、社会和谐，为祖国的繁荣富强而奋斗的信念。开展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消防法》的学习，使青少年增强交通安全意识和防灾减灾意识，提高文明素质，从小养成自觉遵法守法良好行为，提高自我保护能力，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青少年交通、灾害伤亡伤害事故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公安局、市交通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司法局、团市委、教育局、市关工委）

四、活动形式

（一）积极组织宣讲，加强示范引领。以上述法律法规为重点，积极开展青少年法治宣讲活动。加强青少年法治副校长和关爱工作团建设，广泛邀请法律专业人士、“五老”及普法志愿者参与，组织进学校、进社区，开展主题宣讲、关爱帮扶等活动，培育一批优秀普法讲师，发挥引领示范作用。

（二）深入法治宣传，传播法治文化。大力宣传上述法律法规内容，结合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特点，传发《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系列挂图》，以图文并茂、深入浅出的形式，通过校园橱窗、法治微信公众号、关工委网站等途径进行广泛宣传。推送法治教育知识，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，传播社会主义法治文化，展示社会主义法治形象。

（三）开展普法培训，加强队伍建设。贯彻落实“七五”普法规划，坚持法治教育从青少年抓起，切实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，纳入“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计划”，开设“全市青少年普法教育教师研修班”。加强法治副校长、有关普法教师及普法讲师团成员的培训，提高他们的知识储备和宣讲水平，在青少年普法工作中发挥正确的引领作用。

（四）创新教育形式，注重体验交流。根据青少年的年龄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，组织开展演讲辩论比赛、书画创作、电子小报、模拟法庭、小品表演等形式多样的体验教育活动，组织开展优秀作品的评比、汇编工作，并通过微信、网站、展板等形式加强宣传，以增强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。

五、活动要求

(一) 加强活动组织。各镇(区)、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青少年普法教育活动的重要意义,有关职能部门要发挥各自优势,主动作为,周密部署,积极落实有关要求,确保各项工作及时有效开展。

(二) 发挥“五老”作用。政法、教育系统还要特别重视发挥“五老”作用,将青少年普法教育与关爱弱势儿童、结对帮扶帮教等工作有机结合,以问题为导向,帮助问题少年和失足青少年转化思想、远离恶习、改邪归正,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。

(三) 加强活动宣传。及时宣传报道有关活动情况,特别是对活动中涌现出的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,及时进行宣传报道,进一步扩大“关爱明天·普法先行”青少年普法活动的影响。市关工委负责做好各项活动的协调推进工作。

中共张家港市委政法委员会



张家港市法治宣传教育
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张家港市教育局



张家港市司法局



共青团张家港市委



张家港市关心下一代





2019年6月18日

